淡江時報 第 474 期

**打工篇/貼補生活賺取經驗**

**特刊**

上了大學，就開始了獨立的日子，許多新鮮人不但要求生活上的獨立更慢慢接觸社會，接觸打工希望尋求經濟上的獨立。

　通常學生打工不外乎幾個原因：一、貼補生活費：這一種通常是家境普通，或許還有弟弟、妹妹在就學，父母所負擔的教育費驚人，加上念私立大學昂貴的學費，迫使同學不得不為自己的學費盡一點心力。

　二、滿足慾望：新新人類追求時髦、趕流行，為了讓自己不落伍必定要預算一筆採購費用，或是一些額外的慾望，例如：新款手機、PS、機車、娛樂交際費……等等。而這一筆費用再要父母額外支出不太合理，只好自給自足囉！而這也是青少年在學習做為一個成人重要的一個過程與學習。

　三、賺取經驗：有些同學會到跟自己所學相關的公司實習，不但賺取金錢還獲得實務經驗並學以致用。這種同學通常是對自己的前途有較長遠的規劃，因此會注意社會上的動態，並作為就業準備。

　在校園其實就有許多工讀的機會，既安全又有保障，例如在各行政單位擔任工讀生，多半是從事文書抄寫的工作，薪水則由教育部提撥，每小時八十元。另外也有同學選擇到學校附近的安親班，教授小朋友作文、英文、電腦……等等，順便培養自己的專業能力。

　校園週遭的商家也提供了不少打工的機會，像是餐飲店、泡沫紅茶店、網咖……等等，如果你想找工作，本校BBS（bbs.tku.edu.tw）上的job板有相當多的選擇，不妨上去找找看。（毛雨涵）